

110 年臺南市中等學校籃球錦標賽競賽規程（草案）

- 一、宗旨：推廣中等學校籃球運動，促進校際聯誼，培養青少年正當休閒運動習慣。
- 二、依據：臺南市體育處 110 年南市體處動字第 號函辦理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臺南市政府。
- 四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（體育處）。
- 五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立永康國小。
- 六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體育總會籃球委員會、國立善化高中、台南市永仁高中。
- 七、比賽日期：110 年 11 月 12 日至 11 月 17 日。
- 八、比賽地點：臺南市永仁高中、臺南市協進國小及台南市體育公園籃球場。
- 九、組別：
 1. 高男組：以學校為單位，限組 1 隊參加。
 2. 高女組：以學校為單位，限組 1 隊參加。
 3. 國男組：以學校為單位，限組 1 隊參加。
 4. 國女組：以學校為單位，限組 1 隊參加。
- 十、報名資格及方式：
 1. 限臺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，五專 1 至 3 年級，暨各公私立國中，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參加，最多報名 14 位球員。
 2. 報名自即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5 日止（星期五）。
 3. 活動負責人 陳文杰教練 0913-650082。
 4. 本比賽採網路報名作業，請進入以下網址並填妥報名表送出後列印，經學校（體育組）核章後掃描傳送至 jay1023@gm.cnu.edu.tw 信箱經回覆即完成報名
 5. 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82vER7>
- 十一、領隊會議暨抽籤日期：

110 年 11 月 8 日【星期一】19：00 於永仁高中體育館舉行，未到者由大會代抽，不得異議。
- 十二、比賽規則：本次比賽採用最新國際籃球規則。
- 十三、比賽制度：視報名隊數決定賽制。
- 十四、比賽用球：本次比賽採用各組別比賽用籃球。
- 十五、獎勵：
 1. 各組依報名隊數，報名 3 隊取 1 名，報名 4 隊取 2 名，報名 5 隊取 3 名，報名 6~9 隊取 4 名，報名 10 隊以上取 6 名，由大會頒發獎盃、獎狀以資鼓勵。
 2. 承辦單位有功人員及得獎學校，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。
- 十六、注意事項：
 1. 請攜帶學生證（需有 110 學年上學期註冊章，須貼相片），以備查驗。
 2. 請於賽前二十分鐘至記錄台報到，對球員資格有疑問，可於賽前二十分鐘提出抗議，賽後不予處理。

3. 有無故棄權，毆打、辱罵裁判及大會工作人員，除依規則處理，情節重者，將行文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議處，並禁止參加下學年度本比賽。
4. 比賽時間每節 8 分鐘個人四犯畢業團犯第五犯加罰，每節依規則停開表。
5. 賽程表於 110 年 11 月 10 日公告於 2021 台南市體育總會籃球委員會網頁。網址：
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2020%E8%87%BA%E5%8D%97%E5%B8%82%E9%AB%94%E8%82%B2%E7%B8%BD%E6%9C%83%E7%B1%83%E7%90%83%E5%A7%94%E5%93%A1%E6%9C%83-104529351025440/>)

6. 本次各場地，均有聘請防護人員各校如有需要請自行投保
十七、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承辦單位隨時修正公布之。